

广西英拓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 权益保护措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西英拓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已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权益（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将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不低于该等股东取得公司股票时的成本价格，具体价格以控股股东与异议股东协商确定结果为准。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在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东；
- 2、未参加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参加该次股东大会未投赞成票的股东；
- 3、在回购有效期内向公司发出书面（含邮件）申请的通知，要求回购其股票的股东；
- 4、未损害公司利益的股东；
- 5、自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披露《广西英拓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至公司股票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暂停转让期间，所持股票不存在异常转让交易、恶意拉抬股价等投机行为的股东；
- 6、不存在因公司股票终止挂牌或本次股票回购事宜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的股东。

（二）回购价格拟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票时的成本价格，具体回购价格及回购方式由控股股东与异议股东协商确定。

（三）异议股东申报股票回购的期限为自公司本次股票终止挂牌相关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异议股东需在此期限内向公司提交股份回购申请的通知。

（四）特别提示和联系方式

由于异议股东的上述保护措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因此董事会郑

重提示各位股东如有异议，请尽快与公司联系相关事宜。

以下为公司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波

联系电话：0771-5507613

电子邮箱：intop@intop.cn

邮政编码：530000

联系地址：广西南宁市总部路 1 号中国-东盟科技企业孵化基地
一期 D5 栋

特此公告。

广西英拓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8 日